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25189  
聯絡人：葉宏彥  
電 話：04-37061376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1515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151550A00\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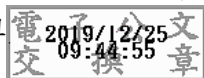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推動學校兒童及少年保護機制線上學習課程」教材於「教師e學院」開課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教師對家庭暴力、性侵害及兒童少年保護等認知，維護學生身心安全，增加教師於校園內處理保護性案件之知能，並配合相關法規修正及行政減量政策，本署業已完成旨揭教材更新製作，並訂於109年1月1日起於「教師e學院」開課，請轉知轄屬學校鼓勵教師至「教師e學院」線上學習，以強化兒少保護知能。
- 二、檢送「教育部推動學校兒童及少年保護機制線上學習課程」教材影片名稱與架構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